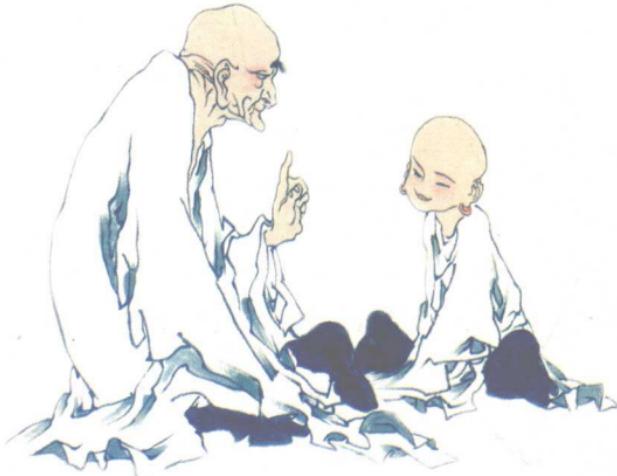


太平经(一)

责任编辑：陈国勇 (79)



中华古典文学丛书

太平经

(一)

(79)

广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古典文学/丛书. 陈国勇 主编. 广州出版社. 2003.2

ISBN 7-5363-3732-9/Z·419

I. 中华... II. 古... III. 文学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82275 号

中华古典文学丛书

主 编: 陈国勇

广州出版社

广州凯绽印刷厂

开本: 787 × 1092 1/32 印张: 416.5

版次: 2003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000 套

书号 ISBN 7-5363-3732-9/Z·419

定价: (全套 98 本)868.80 元

目 录

太平经卷一至十七	(1)
太平经卷十八至三十四	(8)
太平经卷三十五	(22)
太平经卷三十六	(32)
太平经卷三十七	(42)
太平经卷三十八	(48)
太平经卷三十九	(48)
太平经卷四十	(54)
太平经卷四十一	(62)
太平经卷四十二	(66)
太平经卷四十三	(74)
太平经卷四十四	(77)
太平经卷四十五	(84)
太平经卷四十六	(96)
太平经卷四十七	(99)
太平经卷四十八	(111)
太平经卷四十九	(120)
太平经卷五十	(129)
太平经卷五十一	(144)

太平经卷五十二	(149)
太平经卷五十三	(150)
太平经卷五十四	(155)
太平经卷五十五	(159)
太平经卷五十六至六十四	(162)
太平经卷六十五	(173)
太平经卷六十六	(180)
太平经卷六十七	(186)
太平经卷六十八	(200)
太平经卷六十九	(202)
太平经卷七十	(213)
太平经卷七十一	(216)
太平经卷七十二	(223)
太平经卷七十三至八十五	(232)
太平经卷八十六	(241)
太平经卷八十七	(255)
太平经卷八十八	(255)
太平经卷八十九	(261)
太平经卷九十	(263)
太平经卷九十一	(269)
太平经卷九十二	(282)
太平经卷九十三	(296)
太平经卷九十四至九十五	(313)

太平经卷九十六	(314)
太平经卷九十七	(333)
太平经卷九十八	(341)
太平经卷九十九	(352)
太平经卷一百	(352)
太平经卷一百一	(354)
太平经卷一百二	(355)
太平经卷一百三	(362)
太平经卷一百四	(364)
太平经卷一百五	(364)
太平经卷一百六	(365)
太平经卷一百七	(365)
太平经卷一百八	(365)
太平经卷一百九	(370)
太平经卷一百十	(374)
太平经卷一百十一	(388)
太平经卷一百十二	(402)
太平经卷一百十三	(419)
太平经卷一百十四	(422)
太平经卷一百十五至一百十六	(455)
太平经卷一百十七	(472)
太平经卷一百十八	(484)
太平经卷一百十九	(488)

太平经卷一百二十至一百三十六	(495)
太平经卷一百三十七至一百五十三	(510)
太平经卷一百五十四至一百七十	(525)
附录	(537)
太平经复文序	(544)

太平经卷一至十七

甲部不分卷

太平金阙帝晨后圣帝君师辅历纪岁次、平气去
来、兆候贤圣、功行种民、定法本起

问曰：“三统转轮，有去有来，民必有主，姓字可得知乎？”善哉！子何为复问此乎？”“明师难遭，良时易过，不胜喁喁，愿欲请闻。愚暗冒昧，过厚惧深。”

“噫！非过也。天使子问，以开后人，今悟者识正，去伪得真。吾欲不言，恐天悒悒，乱不时平。行安坐，当为子道之，自当了然，无有疑也。

昔之天地与今天地，有始有终，同无异矣。初善后恶，中间兴衰，一成一败。阳九百六，六九乃周，周则大坏。天地混齑，人物糜溃，唯积善者免之，长为种民。种民智识，尚有差降，未同浃一，犹须师君。君圣师明，教化不死，积炼成圣，故号种民。种民，圣贤长生之类也。

长生大主，号太平真正太一妙气、皇天上清金阙后圣九玄帝君，姓李，是高上太之胄，玉皇虚无之胤，玄元帝君时太皇十五年，太岁丙子兆气，皇平元年甲申成形，上和七年庚寅九月三日甲子卯时，刑德相制，直合之辰，育于北玄玉国天冈灵境人鸟阁、蓬莱山中李谷之间。

有上玄虚生之母，九玄之房，处在谷阴。玄虚母之始孕，梦玄云日月缠其形，六气之电动其神，乃冥感阳道，遂怀胎真人。既诞之旦，有三日出东方。既育之后，有九龙吐神水。故因灵谷而氏族，用曜景为名字。

厥年三岁，体道凝真，言成金华。五岁，常仰日欣初，对月叹终。上观阳气之焕赫，下睹阴道以亏残。于是敛魂和魄，守胎宝神，录精填血，固液凝筋。七岁，乃学吞光服霞，咀嚼日根。

行年二七，而有金姿玉颜，弃俗离情，拥化救世，精感太素，受教三元，习以三洞，业以九方。三七之岁，以孤栖挫锐。四七之岁，以伉会和光。五七之岁，流布玄津，功德遐畅。

六七之岁，受书为后圣帝君，与前天得道为帝君者，同无异也。受记在今，故号后圣，前圣后圣，其道一焉。上升上清之殿，中游太极之宫，下治十方之天，封掌亿万兆庶，鉴察诸天河海、地源山林，无不仰从。总领九重十叠，故号九玄也。

七十之岁，定无极之寿，适隐显之宜，删不死之术，撰长生之方。宝经符图，三古妙法，秘之玉函，侍以神吏，传受有科，行藏有候，垂漠立典，施之种民。不能行者，非种民也。

今天地开辟，淳风稍远，皇平气隐，灾厉横流。上皇之后，三五以来，兵疫水火，更互竞兴，皆由亿兆，心邪

形伪，破坏五德，争任六情，肆凶逞暴，更相侵凌，尊卑长少，贵贱乱离，致二仪失序，七曜违经，三才变异，妖讹纷纶。神鬼交伤，人物凋丧，眚祸荐至，不悟不悛，万毒恣行，不可胜数。

大恶有四：兵、病、水、火。阳九一周，阴孤盛则水溢；百六一匝，阳偏兴则火起。自尧以前，不复须述，从唐以后，今略陈之，宜谛忆识，急营防避。

尧水之后，汤火为灾，此后遍地小小水火，罪重随招，非大阳九、大百六也。大九六中，必有大小甲申。甲申为期，鬼对人也。灾有重轻，罪福厚薄，年地既异，推移不同。中人之中，依期自至。中之上下，可上可下，上下进退，升降无定。为恶则促，为善则延。未能精进，不能得道。正可申期，随功多少。是以百六阳九，或先或后，常数大历，准拟浅深。

计唐时丁亥后，又四十有六，前后中间，甲申之岁，是小甲申，兵病及火，更互为灾，未大水也，小水遍冲，年地稍甚。又五十五，丁亥，前后中间，有甲申之年，是大甲申，三灾俱行，又大水荡之也。凡大小甲申之至也，除凶民，度善人，善人为种民，凶民为混畜。未至少时，众妖纵横互起，疫毒冲其上，兵火绕其下，洪水出无定方，凶恶以次沉没。此时十五年中，远至三十年内，岁灾剧，贤圣隐沦。大道神人更遣真仙上土，出经行化，委曲导之，劝上励下，从者为种民，不从者沉没，沉没成混

眚，凶恶皆荡尽。种民上善，十余余一。中下善者，天灭半余，余半滋长日兴，须圣君、明师、大臣于是降现。

小甲申之后，壬申之前，小甲申之君圣贤，严明仁慈，无害理乱，延年长寿，精学可得神仙，不能深学太平之经，不能久行太平之事。太平少时姓名，不可定也。行之司命注青录，不可司录记黑文。黑文者死，青录者生。生死名簿，在天明堂。天道无亲，唯善是与。善者修行太平，成太平也。成小太平，与大太平君合德。

大太平君定姓名者，李君也。以壬辰之年三月六日，显然出世。乘三素景舆，从飞辇万龙。举善者为种民，学者为仙官，设科立典，奖善杜恶，防遏罪根，督进福业之人。不怠而精进，得成神真，与帝合德；懈退陷恶，恶相日籍，充后眚混也。至士高士，智慧明达，了然无疑，勤加精进，存习帝训，忆识大神君之辅相，皆无敢忘。圣君明辅，灵官佑人，自得不死，永为种民，升为仙真之官，遂登后圣之位矣。

后圣李君太师姓彭，君学道在李君前，位为太微左真，人皇时保皇道君，尝常命封授兆民，为李君太师，治在太微北塘宫灵上光台，二千五百年转易名字，展转太虚，周旋八冥，上至无上，下至无下，真官希有得见其光颜者矣。

后圣李君上相方诸宫青童君。

后圣李君上保太丹宫南极元君。

后圣李君上傅白山宫太素真君。

后圣李君上宰西城宫总真王君。

右五人，一师四辅，辅者，父也，扶也。尊之如父，持之得行，总号为辅。分而别之，左辅右弼，前疑后承。承者，发言举事，拾遗充足，制断宣扬，即是宰也。疑者，向思未得，启发成明，即是傅也。弼者，必定犹预，即是保也，扶君顺师，周匝入道，即是相也。四五占候，俱详可否，赞弘正化，总曰辅师。

闲居之时，前向有疑，问之傅。后顾虑遗，问之承。右有所昧，问之弼。左有未明，问之辅。咨询四辅，相、保、傅、宰，成功在师，不可阙也。圣帝垂范，使后遵行。入有保，保用事也，阴属右，静宝真也。出有师，师用事也，阳属左，动归寂也。至此最难。故略辅相而言师也。望有傅，傅在前，敷说议趣也。顾有宰，宰在后，决断是非也。其余公卿有司、仙真圣品，大夫官等三百六十一，从属三万六千人，部领三十六万，人民则十百千万亿倍也。常使二十四真人，密教有心之子，皆隶方诸上相，不可具说，但谛存其大，自究其小也。”“善哉！今日问疑，更闻命矣。”

问曰：“李君何所常行，而得此高真？太师四辅，学业可闻乎？”“善哉！子为愚者，迷不信道，学不坚固，进退失常，堕卑贱苦，故勤勤问之乎？今为子说之。夫无始中来，积行久久，一善一恶，不可具言，言之无益。今取

近所行，得成高贵者，《灵书紫文》为要。东华玉保高晨师青童大君，大君清斋寒灵丹殿、黄房之内三年，上诣上清金阙，金阙有四天帝，太平道君处其左右，居太空琼台、洞真之殿、平玉之房、金华之内，侍女众真五万人。

毒龙电虎，玃天之狩，罗毒作态，备门抱关。巨蚪千寻，卫于墙岸。飞龙奔雀，溟鹏异鸟，叩啄奋爪，陈于广庭。天威焕赫，流光八朗，风鼓玄旌，回舞旄盖；玉树激音，琳枝自籁；众吹灵歌，凤鸣玄泰；神妃合唱，麟儻鸾迈；天钧八响，九和百会。

青童匍匐而前，请受《灵书紫文》、口口传诀在经者二十有四：一者真记谛，冥谙忆；二者仙忌详存无忘；三者采飞根，吞日精；四者服开明灵符；五者服月华；六者服阴生符；七者拘三魂；八者摄七魄；九者佩皇象符；十者服华丹；十一者服黄水；十二者服回水；十三者食□刚；十四者食凤脑；十五者食松梨；十六者食李枣；十七者服水汤；十八者镇白银紫金；十九者服云腴；二十者作白银紫金；二十一者作镇；二十二者食竹笋；二十三者食鸿脯；二十四者佩五神符。

备此二十四，变化无穷，超凌三界之外，游浪六合之中，灾害不能伤，魔邪不敢难，皆自降伏，位极道宗，恩流一切，幽显荷赖，不信不从，不知不见，自是任暗，永与道乖，涂炭凶毒，烦恼混齷，大慈悲念，不可奈何，哀哉！有志之士，早计早计，无负今言。”曰：“善哉！善

哉！今日问疑，更闻命矣。”

甲部第一云：“学士习用其书，寻得其根，根之本宗，三一为主。”

甲部第一又云：“诵吾书，灾害不起，此古贤圣所以候得失之文也。”又云：“书有三等，一曰神道书，二曰核事文，三曰浮华记。神道书者，精一不离，实守本根，与阴阳合，与神同门。核事文者，核事异同，疑误不失。浮华记者，离本已远，错乱不可常用，时时可记，故名浮华记也。”

又云：“澄清大乱，功高德正，故号太平。若此法流行，即是太平之时。故此经云，应感而现，事已即藏。”又云：“圣主为治，谨用兹文；凡君在位，轻忽斯典。”

《太平部》卷第八《老子传授经戒仪注诀》云：“老子者，得道之大圣，幽显所共师者也。应感则变化随方，功成则隐沦常住，住无所住，常无不在，不在之在，在乎无极，无极之极，极乎太玄，太玄者，太宗极主之所都也。老子都此，化应十方，敷有无之妙，应接无穷，不可称述。”

近出世化，生乎周初，降迹和光，诞于庶类，示明胎育，可以学真，虽居下贱，无累得道。周流六虚，教化三界，出世间法，在世间法，有为无为，莫不毕究。文王之时，仕为守藏史。或云，处世二百余载，至平王四十三年，太岁癸丑十二月二十八日，为关令尹喜说五千文也。”

太平经卷十八至三十四

乙部不分卷

合阴阳顺道法

还年不老，大道将还人年，皆将候验。瞑目还自视，正白彬彬。若且向旦时，身为安著席。若居温蒸中，于此时，筋骨不欲见动，口不欲言语。每屈伸者益快意，心中忻忻，有混润之意，鼻中通风，口中生甘，是其候也。

故顺天地者，其治长久。顺四时者，其王日兴。道无奇辞，一阴一阳，为其用也。得其治者昌，失其治者乱；得其治者神且明，失其治者道不可行。详思此意，与道合同。

录身正神法

天之使道生人也，且受一法一身，七纵横阴阳，半阴半阳，乃能相成。故上者象阳，下者法阴，左法阳，右法阴。阳者好生，阴者好杀，阳者为道，阴者为刑。阳者为善，阳神助之；阴者为恶，阴神助之。积善不止，道福起，令人日吉。

阳处首，阴处足，故君贵道德，下刑罚，取法于此。

小人反下道德，上刑罚，亦取法于此，故人乃道之根柄，神之长也。当知其意，善自持养之，可得寿老。不善养身，为诸神所咎。神叛人去，身安得善乎？

为善不敢失绳缠，不敢自欺。为善亦神自知之，恶亦神自知之，非为他神，乃身中神也。夫言语自从心腹中出，傍人反得知之，是身中神告也。故端神靖身，乃治之本也，寿之征也。无为之事，从是兴也，先学其身，以知吉凶，是故贤圣明者，但学其身，不学他人，深思道意，故能太平也。君子得之以兴，小人行之以倾。

修一却邪法

天地开辟贵本根，乃气之元也。欲致太平，念本根也，不思其根，名大烦，举事不得，灾并来也。此非人过也，失根基也。离本求末，祸不治，故当深思之。

夫一者，乃道之根也，气之始也，命之所系属，众心之主也。当欲知其实，在中央为根，命之府也。故当深知之，归仁归贤使之行。

人之根处内，枝叶在外，令守一皆使还其外，急使治其内，追其远，治其近。守一者，天神助之。守二者，地神助之。守三者，人鬼助之。四五者，物佑助之。故守一者延命，二者与凶为期。三者为乱治，守四五者祸日来。深思其意，谓之知道。

故头之一者，顶也；七正之一者，目也；腹之一者，

脐也；脉之一者，气也；五藏之一者，心也；四肢之一者，手足心也；骨之一者，脊也；肉之一者，肠胃也。能坚守，知其道意，得道者令人仁，失道者令人贪。

以乐却灾法

以乐治身守形、顺念致思却灾。夫乐于道何为者也？乐乃可和合阴阳，凡事默作也，使人得道本也。故元气乐，即生大昌；自然乐，则物强；天乐，即三光明；地乐，则成有常；五行乐，则不相伤；四时乐，则所生王；王者乐，则天下无病；蛟行乐，则不相害伤；万物乐，则守其常；人乐，则不愁易心肠；鬼神乐，即利帝王。故乐者，天地之善气精为之，以致神明。故静以生光明，光明所以候神也。能通神明，有以道为邻，且得长生久存。

夫求道常苦，不能还其心念，今移风易俗，趋其心指，谁复与之争者？太平乐乃从宫中出邪？固以清靖国，安身人道，夷狄却，神瑞应来。

悬象还，凶神往。夫人神乃生内，返游于外，游不以时，还为身害，即能追之以还，自治不败也。追之如何？使空室内傍无人，画象随其藏色，与四时气相应，悬之窗光之中而思之。上有藏象，下有十乡，卧即念，以近悬象，思之不止，五藏神能报二十四时气，五行神且来救助之。万疾皆愈。男思男，女思女，皆以一尺为法，随四时转移。春，青童子十；夏，赤童子十；秋，白童子十；